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6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可转债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二、归还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2年7月11日,公司已提前将1,000万元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2022年8月25日,公司已提前将2,600万元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2022年10月13日,公司已提前将2,300万元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2022年12月16日,根据现阶段可转债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公司提前将4,800万元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归还可转债募集资金10,700万元,现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9,300万元,公司将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7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金田电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电材")
宁波金田铜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铜管")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新材料")
宁波金田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有色")
宁波杰克龙精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克龙精工")
香港铭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铭泰")
宁波科田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田磁业")
江苏兴荣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荣铜业")

以上被担保人除科田磁业、兴荣铜业为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外,其余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金田电材、金田铜管、金田新材料、金田有色、杰克龙精工、香港铭泰以及控股子公司科田磁业、兴荣铜业提供最高限额226,62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

●

截至2022年12月14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为金田电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88,473.93万元(其中1.94万美元按2022年12月14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6.9535折算);已为金田铜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6,579.04万元(其中784.57万美元按2022年12月14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6.9535折算);已为金田新材料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27,374.30万元(其中147.14万美元按2022年12月14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6.9535折算);已为金田有色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508.00万元;已为杰克龙精工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36.72万元;已为香港铭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45,024.10万元(其中20,856.28万美元按2022年12月14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6.9535折算);已为科田磁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8,196.95万元;已为兴荣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00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2022年12月14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53,444.10万元(其中25,349.45万美元按2022年12月14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6.9535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83%。本次被担保方金田铜管、香港铭泰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金田电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

2、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金田电材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

3、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为金田电材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

4、金田新材料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为金田电材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2,220万元人民币。

5、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金田铜管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6、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金田铜管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

7、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金田新材料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33,000万元人民币。

8、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金田有色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万元人民币。

9、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金田有色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10、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杰克龙精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11、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香港铭泰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50,000万元人民币。

12、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科田磁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21,000万元人民币。

13、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兴荣铜业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11,400万元人民币。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8日、2022年5月1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计划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2,236,845.85万元人民币,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在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70%以下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0日、2022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拟提供担保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1、金田电材

公司名称	宁波金田电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5,0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北区慈城城西西路1号
法定代表人	丁军浩
成立日期	1998年12月16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金田铜管

公司名称	宁波金田铜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2,3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江北区慈城城西西路1号
法定代表人	梁刚
成立日期	2003年6月4日
经营范围	有色、黑色金属压延、加工;铜管材、铜管件、复塑铜管、五金、紧固件、PPR管材及管件、PEX管材及管件、空调配件、汽车配件、电子漆包线、电线、电缆、电工器材的研发、制造、加工;新型建筑材料、纳米材料研发;黄金和黄金饰品的批发与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金田新材料

公司名称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5,000万元
注册地址	慈溪经济开发区(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636号
法定代表人	邵钢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1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线、电缆经营;电工器材销售;电工器材制造;金银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金田有色

公司名称	宁波金田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北区慈城镇城西西路1号
法定代表人	沈忠辉
成立日期	1993年5月4日
经营范围	有色、黑色金属冶炼;铜合金板、带、铝板、铝带,铝箔的制造、加工;黄金及黄金制品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杰克龙精工

公司名称	宁波杰克龙精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1,3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城西西路1号
法定代表人	陈君良
成立日期	1998年8月19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阀门和旋塞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消防器材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卫生洁具研发;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香港铭泰

公司名称	香港铭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	LEVEL 54 HOPEWELL CENTRE, 183 QUEEN' S ROAD EAST, HK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4日
经营范围	一般贸易

7、科田磁业

公司名称	宁波科田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458万元
注册地址	江北区慈城镇西门外
法定代表人	楼城
成立日期	2001年2月14日
经营范围	磁性材料、零件制造、加工、销售,稀土材料及产品的研究开发;金属及制品的批发、零售;稀土材料、磁组件的批发、零售;金属材料的磁性能测试、力学性能测试、环境试验测试、化学分析;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兴荣铜业

公司名称	江苏兴荣铜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943.93万元
注册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建材路16号
法定代表人	姚安
成立日期	2005年12月5日
经营范围	铜管、铜配件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并提供与产品有关的售后服务及相关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田电材、金田铜管、金田新材料、金田有色、杰克龙精工、香港铭泰、科田磁业、兴荣铜业为公司的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被担保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日期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金田电材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80,194.85	180,922.14	102,800.65	167,948.26	99,272.72	2,049,203.19	5,371.34	64.57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237,870.44	134,306.51	92,694.57	123,970.61	103,563.93	1,138,625.83	4,227.90	56.46
金田铜管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14,218.39	160,227.40	48,791.90	159,436.60	53,990.99	966,013.34	-2,280.83	74.8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222,285.29	162,685.18	50,162.19	131,559.43	59,600.10	748,773.48	8,019.27	73.19
金田新材料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346,794.56	215,455.60	92,084.70	183,086.37	131,338.96	2,378,028.96	18,471.96	62.13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354,608.63	215,927.76	132,296.38	179,302.86	138,680.87	1,691,825.66	7,784.32	60.89
金田有色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99,471.72	46,887.86	–	46,516.09	52,583.86	592,417.18	11,634.83	47.14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82,364.25	24,610.44	3,002.83	24,341.08	57,753.81	393,679.12	5,192.57	29.88
杰克龙精工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55,479.61	11,726.41	–	11,509.89	43,753.20	56,335.32	1,915.45	21.14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59,902.38	9,551.45	0	9,201.78	50,350.92	37,842.00	6,595.67	15.95
香港铭泰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89,056.63	72,933.84	–	72,933.84	16,122.79	792,779.36	1,566.46	81.9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153,590.66	132,171.12	–	132,171.12	21,419.54	834,283.01	3,241.96	86.05
科田磁业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98,256.69	42,439.50	2,002.35	40,657.32	55,817.19	111,089.35	13,561.84	43.19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133,508.15	44,651.24	20,917.32	30,426.16	88,856.91	111,429.28	16,367.17	33.44
兴荣铜业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93,796.59	59,269.88	1,001.21	58,575.75	34,526.70	400,546.81	-1,132.58	63.19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96,532.98	62,102.90	8,071.25	61,532.91	34,430.08	338,388.85	-712.17	64.33

注:2021年度数据经审计,2022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拟为金田电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2、本次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公司拟为金田电材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2、本次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公司拟为金田电材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的最高额抵押担保。

1、本次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
2、本次担保方式为最高额抵押担保。
3、抵押物:公司部分工业厂房及土地。

(四)金田新材料拟为金田电材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分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12,220万元人民币的最高额抵押担保。

1、本次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2,220万元人民币。
2、本次担保方式为最高额抵押担保。
3、抵押物:金田新材料部分工业厂房及土地。

(五)公司拟为金田铜管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贷款1,000万元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2、本次担保的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六)公司拟为金田铜管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2、本次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七)公司拟为金田新材料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33,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2、本次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33,0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八)公司拟为金田有色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被担保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
2、本次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九)公司拟为金田有色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2、本次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十)公司拟为杰克龙精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2、本次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十一)公司拟为香港铭泰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2、本次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50,0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十二)公司拟为科田磁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21,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2、本次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21,0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十三)公司拟为兴荣铜业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11,4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2、本次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为11,400万元人民币。
3、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对子公司在银行融资提供的担保,新增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被担保方金田铜管、香港铭泰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但上述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的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被担保方为公司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且经营业绩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12月14日,公司及子公司对上市主体外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53,444.10万元(其中25,349.45万美元按2022年12月14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6.9535折算),占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73.83%,无逾期担保。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6日

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2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55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2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A	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527	015528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2】574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2年9月15日		
		至2022年12月1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978		
份额类别		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A	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1,898,072.85	186,233,074.82	268,131,147.67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985.08	2,936.85	5,921.93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1,898,072.85	186,233,074.82	268,131,147.67
	利息结转的份额	2,985.08	2,936.85	5,921.93
	合计	81,901,057.93	186,236,011.67	268,137,069.6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499,615.07	10	499,625.07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61%	0.00%	0.19%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发生的与基金募集活动有关的费用,包括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万份至50万份】;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万份至50万份】。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后到销售机构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honyfunds.com)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920-8800(全国免长途话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身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特此公告。

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7日

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新增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本次新增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基金列表详见附件一。

一、有关情况说明

1、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附件一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中的投资范围中均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且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附件一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

3、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4、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二、投资风险揭示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等。

(1)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个股上市前五日无涨跌停限制,第六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20%以内,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2)流动性风险

科创板整体投资门槛较高,个人投资者必须满足交易满两年并且资金在50万以上才可参与,二级市场上个人投资者参与度相对较低,机构持有个股大量流通盘导致个股流动性较差,基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3)退市风险

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退市速度更快;退市情形更多,新增市值低于规定标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或者规范运作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退市的情形;执行标准更严,明显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仅依赖与主业无关的贸易或者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关联交易维持收入的上市公司可能会被退市;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

(4)集中度风险

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5)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6)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身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特此公告。

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7日

附件一:新增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证券投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1	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2-093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一、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经慎重考虑,充分评估,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如下:

1、签约单位: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智尊享金鳍59号浮动收益凭证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购买金额:5,000万元
起息日期:2022年12月16日
到期日期:2023年11月15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到期顺延期间按约定的年化到期收益率计息。
收益构成: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率(年化):3.20 %
浮动收益率:
(1)若挂钩标的收盘价在敲出观察期内从未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且期末价格≥期初价格,则浮动收益率= 0.40×(期末价格-期初价格)/期初价格×100%
(2)若挂钩标的收盘价在敲出观察期内从未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且期末价格<期初价格,则浮动收益率=0.00%
(3)若挂钩标的收盘价在敲出观察期内曾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则浮动收益率=0.40%
注:若挂钩标的在起息日的下一个交易日至到期日发生分红的情况,期初价格、障碍价格及除权(息)日以前的挂钩标的价格按下列公式进行调整:
调整系数=除权(息)前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除权(息)前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现金分红)
新期初价格=原期初价格/调整系数
新障碍价格=原障碍价格/调整系数
新除权(息)日以前的挂钩标的价格=原除权(息)日以前的挂钩标的价格/调整系数

2、签约单位: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享346天221216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购买金额:15,000万元
起息日:2022年12月19日
到期日:2023年11月29日
收益构成:固定收益率
收益率(年化):3.55%

3、公司与上述签约单位无关联关系,本次现金管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投资产品。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规范运行,以及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在实施期间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

2、公司通过对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单位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信益第21019号(5年期LPR)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1年12月17日	2022年6月9日	是
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21379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8,000	2021年12月17日	2022年2月24日	是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睿益第21650号(华泰大类资产周期精选S1型策略)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	2021年12月21日,如遇非原定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原定交易日	期末观察日2022年12月7日后第【2】个工作日	是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516】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	2021年12月23日,如遇非原定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原定交易日	2022年8月26日	是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517】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	2021年12月23日,逢节假日顺延	预定为2022年6月22日,逢节假日顺延	是
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186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	2021年12月23日	2022年3月16日;若产品起息日、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是
7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睿享双盈11期浮动收益凭证	定向发行,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7,300	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6月2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是
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2004号(白银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000	2022年1月5日	2022年2月9日,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是
9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智尊享金鳍41号浮动收益凭证	定向发行,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7,000	2022年1月7日	2022年12月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是
1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睿享双盈13期浮动收益凭证	定向发行,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2年1月7日	2022年12月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是
1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睿享致远5期浮动收益凭证	定向发行,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700	2022年1月7日	2022年12月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是
1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22003号(股指篮子精选)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000	2022年1月11日	2022年5月10日,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日	是
1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G款2022年第1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2年02月25日,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自动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2022年05月26日,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自动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是
14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211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8,000	2022年2月25日	2022年8月24日,若产品起息日、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是
15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214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	2022年3月17日	2022年9月13日,若产品起息日、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是
16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享180天220511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6,000	2022年05月12日	2022年12月12日	是
17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享181天220530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6,000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1月28日	是
18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享180天220613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10,000	2022年6月14日	2022年12月10日	是
1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246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年6月23日	2022年12月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是
2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253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7,000	2022年7月6日	2022年12月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是
2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285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9,000	2022年8月26日	2022年12月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是
2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288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	2022年9月14日	2022年12月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是
23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致远10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11月2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否
24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智尊享金鳍58号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11月2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否
2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53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9月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否
2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328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3年11月2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否
27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327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年12月13日	2023年6月12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否
28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智尊享金鳍59号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年12月16日	2023年11月1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否
2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1045】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2年12月16日,逢节假日顺延	预定为2023年11月28日,逢节假日顺延	否

备注:关于上述现金管理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88125 证券简称:安达智能 公告编号:2022-026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2022-002)。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机构	账户名称	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寮步香市路支行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44289401040010250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继续购买理财计划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分析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的是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实际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适时选择信誉好、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并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

2、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地联系,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财务部将安排专人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运作情况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计划实施,且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可获得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从而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59 证券简称:江苏有线 公告编号:2022-029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视京呈通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京呈通信")共计持有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78,582,77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714%。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2年9月10日披露了《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视京呈通信拟在2022年9月16日至2023年3月1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78,582,770股,且保证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视京呈通信仍持有公司78,582,77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714%。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视京呈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78,582,770	1.5714%	其他方式取得:78,582,77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视京呈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0	0%	2022/9/16~2022/12/16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78,582,770	1.5714%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上述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2-079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监事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公司监事傅润炜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3,42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2%)。

2022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傅润炜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前述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监事傅润炜先生在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间内尚未减持公司股份,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傅润炜	合计持有股份	373,707	0.4671%	373,707	0.46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3,427	0.1168%	93,427	0.11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280,280	0.3504%	280,280	0.3504%

注1:傅润炜先生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为监事锁定股。
注2: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进展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本次减持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持有公司股票的监事傅润炜	股份锁定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傅润炜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4、傅润炜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公司将持续关注傅润炜先生减持计划后续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傅润炜先生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1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第一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3,182,18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3,182,1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470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470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毛善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郭俊英女士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 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168,597	99.9685	13,590	0.0315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168,569	99.9684	13,590	0.0314	28	0.0002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190,331	99.3833	13,590	0.6167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毕玉梅、朱冰倩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 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7日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